



俗话说“家和万事兴”，如果家庭不和睦，甚至闹到与家人对簿公堂，不仅伤神，亲情更是荡然无存。昨天上午，一些读者因为两代人之间的矛盾纠纷，到现代快报“有请律师”活动现场咨询。虽然律师都给出了专业的法律解答，但同时建议，如果双方能沟通，尽量关上家门把事情解决好，毕竟亲情最重要。

现代快报/ZAKER南京记者 顾元森 张玉洁

# 老人想看孙女，儿子却不让他进门

## 两代人的矛盾，律师建议尽量沟通，毕竟亲情可贵



现代快报“有请律师”活动现场 现代快报/ZAKER南京记者 徐洋 摄

### 儿子不让上门看孙女，老先生想再打官司

“我就是想多看看孙女，这点要求过分吗？”昨天上午，72岁的陈老先生来到活动现场。他说，儿子已经成家好几年，小两口生了个女儿，后来儿子将岳母接到自己家里住，陈老先生老两口没有与儿子住在一起。

按陈老先生的话说，儿子很不孝顺，不让父亲进自己家门。陈老先生上门多次，儿子一直把他往外赶。

看到儿子这么不待见自己，陈老先生一纸诉状将儿子告到

法院，要求按期看孙女。

去年8月，法院判决，陈老先生的儿子每月应带女儿到陈老先生处看望爷爷，每次不超过4个小时。陈老先生对这一判决不满：“每次不超过4小时，法院怎么能这么判？我不服，上诉，但最后法院维持原判。”陈老先生说，目前儿子每月会带孙女到他这里，但每次只有两个小时左右。

陈老先生说，现在儿子的岳母住院好几个月了，他想到儿子家看孙女，但儿子还是不让

他进门。“以前他岳母住在那里，他不让我上门倒有借口。现在他岳母已经不住他那里了，我上门看孙女，怎么还不行？我能不能再告儿子？”

对此，江苏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律师吕金艳律师说，目前两级法院已经对陈老先生看望孙女一事作出了判决，而且他儿子实际上也遵守了法院判决，陈老先生不宜再告儿子。律师建议陈老先生与儿子好好沟通，化解父子间的矛盾，解开双方的心结，毕竟亲情最重要。

### 要把房子过户给继子，可是老母亲说“不”

“我母亲刚去世不久，她名下有一套房子，现在继父同意将房子过户给我，可继父的母亲不同意。”昨天上午，20多岁的小杨来到“有请律师”活动现场，他说自己不想打官司，毕竟母亲生前与继父感情很好，而且继父待自己也不错，他不想一家人撕破脸。

小杨说，母亲名下的房子是她与继父领结婚证后买的，小杨的外公、外婆出了一部分钱，继父及其母亲也出了钱，房子只写了小杨母亲一个人的名字。现在母亲去世了，这套房子的归属让小杨心里没底。目前，继父同意

将房子过户到小杨名下，但继父的母亲不同意，她一开始就不太同意小杨母亲与继父在一起。小杨想问律师，他该怎么办。

江苏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律师吕金艳律师告诉小杨，小杨母亲名下的房子属于夫妻共同财产，小杨继父占一半份额，目前小杨母亲去世，她的遗产继承人有小杨、小杨外公外婆以及继父四人，也就是说，小杨继父占房产八分之五的份额，小杨及外公外婆占八分之三。目前继父同意将房子过户给小杨，建议一次性解决问题，即将房子过户到小杨名下，由小

杨补给继父一部分钱，要求继父放弃房产。

另外，小杨快结婚了，已经买了一套房子，但还没有办理房产证，首付款是小杨自己出的，房屋销售合同上是他和未婚妻两人的名字。小杨想问，他办房产证时能不能只写他一个人的名字。

律师表示，从法律上讲，小杨有权要求房产证上只写他一个人的名字。不过，他目前买的房子，房屋销售合同上是两个人的名字，如果房产证上只写他一个人的名字，未婚妻恐怕不会答应。希望小杨慎重考虑此事。

### 女婿欠岳父25万不想还，咋办

“他现在连儿子都不来看了。”说起自己的女婿，市民王大爷一脸无奈。因为和女婿的债务问题，昨天王大爷来到“有请律师”活动现场，希望律师支招。

据王大爷介绍，女儿女婿2010年结婚，因为女婿在外地工作，小两口聚少离多。王大爷说，时间长了，夫妻俩的感情也就有些疏远了。去年女儿起诉离婚，法院没判离。

王大爷手里还有笔账，要跟女婿算算。他告诉律师，此前女婿在外地跟别人合伙开公司，因为资金周转不过来，就向老爷子借了不少钱，前后共借了4次。每次借钱，女婿都会写一张借条，后面再借的话，前面的借条就作废，重新写。这样写到最后，女婿一共欠了老爷子25万元。

王大爷说，按照借条上的时间，去年下半年女婿就应该把钱还回来，但他并没有还钱。在女

儿女婿打官司后，外孙就一直跟着王大爷老两口生活，女婿大约每月来看一次。在他来看孩子时，王大爷提出还钱。但女婿每次都找借口拖着，后来干脆不来看孩子了，“已经有半年没过来了。”王大爷告诉律师，之前女婿借钱都是拿的现金，现在他不承认自己借过钱。这该怎么办？

江苏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律师杨娅告诉王大爷，跟女婿再沟通一下，如果不行的话，只能通过诉讼途径追债。不过律师也提醒他，因为这些钱是女婿在婚姻期间借的，这笔债务算作夫妻共同债务，除非王大爷能证明女婿拿这笔钱用在了不正当的地方。因此，如果王大爷要打官司的话，可能要将女儿也作为被告一并告上法院。

得知这25万是女儿女婿的共同债务，王大爷若有所思，他表示回家再想想。

(当事人均为化姓)

### 律师周日见

每周日，现代快报“有请律师”都会举办现场咨询活动，本周继续。有任何法律问题都可前来咨询，欢迎报名。

时间：本周日(8月14日)上午9:30开始

地点：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8楼会议室

报名方式：拨打96060热线报名，或在“有请律师”微信平台留言，在对话框中输入“报名+联系方式”即可。

交通小贴士：公交2路、26路、30路、46路青石街站下车；地铁1号线、2号线新街口站下，从7号出口出。

### 上“有请律师”平台 律师费八五折优惠

现代快报“有请律师”平台可以提供以下服务：

1. 免费法律咨询  
你有什么法律问题，尽管来问。在工作日9:30~17:00，我们承诺，律师会尽快给你答复。
2. 律师费享受八五折优惠

为了回馈快报读者，凡是通过“有请律师”平台找律师打官司的，律师费可享八五折优惠。现代快报将对律师的

服务质量全程跟踪与监督。

参与方式

1. 拨打24小时服务热线96060
2. 关注“有请律师”微信订阅号，在对话框中跟我们互动。(请扫二维码)



## 江苏启英高考复读 2016 再创辉煌

学校地址：南京市江宁区中水路58号 网址：WWW.qi-ying.com

办学许可证号：教民 3200007ZX0006 号  
广告备案号：苏教社非广字(2016)第 004 号

江苏启英教育培训中心是由原任省启东中学书记、校长唐玉英先生于2003年创办。14年来学校共培养出4000多名学生，高校录取率100%，本二录取率超过70%，1400多名学生考入上海交大、南大、东大、南理工等名牌学校。她以培养学生良好学习习惯、生活习惯入手，以关心学生点滴进步入手，以科学、严格的军事化管理闻名于省内，学校规模、高校录取人数均稳居南京前列。

高复暑期特训班已正式开课！

有志拼搏一年，实现梦想的考生来我校学习

报名时间：6月24日起

招收对象：2016届应届高三毕业生，达本校分数要求

招生电话

1. 校本部：江宁区中水路58号(金盛路南京银行路口，地铁一号线双龙大道站1号出口换乘812路公交学院路站下)  
025-84350893, 66010736, 66010737  
2. 值班电话：18761680686, 18761680689